## **暨南大学华文学院设备更新改造项目询比公告**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受暨南大学 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暨南大学华文学院设备更新改造项目进行其他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暨南大学华文学院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0809-2341GZB1408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冉工

项目联系电话：020-83172166-848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暨南大学

采购单位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601号

采购单位联系方式：顾老师，020-85220458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人：冉工，020-83172166-848

代理机构地址： 广州市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7楼

 ****一、采购项目内容****

暨南大学华文学院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网站“供应商在线服务”（https://www.gdhualun.com.cn/）获取采购文件，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809-2341GZB14083

****项目名称：****暨南大学华文学院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询比

****预算金额：****人民币49.81万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最高限价（万元） |
| 通用设备 | 便携式眼动仪 | 1/套 | 详见《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 49.81 |

详细要求请参阅“采购需求”。

****（六）合同履行期限：****

国内设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达验收合格标准；进口设备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 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及安装、调试达验收合格标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支机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 “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 》（财库〔2022〕3 号）执行）

6）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包）。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工业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已按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的规定获取了采购文件。（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注：以上时间的起始计算点均为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6月10日至2023年6月16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网站“供应商在线服务”。

方式：网上获取方式（只接受网上支付）。供应商可在上述日期内登录我公司网站“供应商在线服务”（https://www.gdhualun.com.cn/）购买采购文件。平台操作相关问题请查询网站“通知公告”栏目（https://www.gdhualun.com.cn/announce/）中《供应商操作指南》或咨询我公司”（或咨询我公司020-83172166转834/862、020-83527049； QQ：2127233298）。本公司只接受通过以上方式正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加响应**（多个采购包的项目，供应商如参与多个采购包响应的，须分别对相应采购包进行登记）**。

****售价：**** 300.00 元/套，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6月2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6楼（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室）

详见采购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二、开标时间：****2023年06月20日 09:30

 ****三、其它补充事宜****

我公司可提供纸质采购文件和购买采购文件的电子发票。有需要的供应商成功获取网上采购文件后，可在规定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段内到我公司现场（广州市广仁路1号广仁大厦7楼）领取纸质采购文件。购买采购文件的电子发票将以短信方式发送到供应商在我公司平台的预留手机号码。联系人：华伦前台，联系电话：020-83172166转0。采购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四、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49.8100000 万元（人民币）